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I) 延遲董事會會議及進一步延遲刊發**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  
**(II)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界定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重新召開的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中期業績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如有）。除文義另有界定或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董事會會議及進一步延遲刊發中期業績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僅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無法達到召開會議審議本集團中期業績及相關財務資料之法定人數。

董事會謹此宣佈，定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召開的董事會延會將進一步押後，直至另行通知。由於董事會需要額外時間(i)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從而令本公司能夠根據（其中包括）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組成審核委員會，及(ii)供該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財務報表及賬目以刊發中期業績，故中期業績將延遲刊發，直至另行通知。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刊發中期業績之進展。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柯雄瀚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柯雄瀚先生及陳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光先生（副主席）、何詠欣女士及李大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智鋒先生。根據香港高等法院一項頒令，劉小鵬先生、張家華先生、楊雲光先生及黃德勳先生不得以本公司董事身份自居或採取任何行動，直至傳票的實質聆訊或香港高等法院進一步頒令為止。